

证券代码：834126

证券简称：中传云和

主办券商：恒泰长财证券

北京中传云和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4月26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4月16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王振国
- 会议列席人员：无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及《北京中传云和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于2024年4月26日14:0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5名，实际出席董事5名。会议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依据公司总经理 2023 年度工作的实际情况，总经理就 2023 年度的工作进行了总结和汇报，形成了《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依据公司董事会 2023 年度工作的实际情况，董事会就 2023 年度的工作进行了总结和汇报，形成了《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依据公司已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的各项财务指标和财务数据，财务部就 2023 年度的工作进行了总结和汇报，并形成了《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依据公司 2024 年的经营计划和目标，财务部门对 2024 年的财务工作做了预算和汇总，并形成了《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依据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的各项财务指标和财务数据，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决定本年度利润不分配。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依据公司 2023 年度工作的实际情况，公司就 2023 年度的工作进行了总结和汇报，形成了《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3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05）和《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0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依据公司 2023 年工作的实际情况，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3 年经营情况，拟出具的《2023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董事会关于 2023 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董事会关于 2023 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公告》（公告编号：2024-00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关于未弥补亏损超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 neeq. com. cn）披露的《关于未弥补亏损超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公司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 neeq. com. 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4-01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北京中传云和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

北京中传云和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9 日

